

發展中醫醫院及中西醫協作---個人意見書

敬啟者：政府推行發展中醫醫院及中西醫協作服務，本人作為本地中醫畢業生及在職中醫師，希望藉此表達一些意見。

首先，建議積極探討可行的中醫主導臨床模式為日後中醫院運作鋪路。政府即將實行的中西醫協作先導計劃，已有效開通中西醫溝通平台，乃發展中西醫協作服務及籌備中醫院的一個重要里程碑。然而，估計礙於時間及實行地點所限，先導計劃需先於西醫病房推行，故暫且只能用西醫主導的模式。若日後中醫院需以中醫主導的臨床模式運作，建議在現有的先導計劃以外，加設中醫主導的計劃方案，如在醫院內設中醫病房作中西醫協作服務，進一步測試中醫院運作的可行性。

第二，希望長遠能把中醫服務納入公營醫療體制，包括增加對病人中醫診療及藥物費用撥款，避免在自負盈虧的壓力下，大部份開支需直接轉嫁到病人身上，令中醫服務收費遠高於公營西醫，局限了市民對醫療服務的選擇；另建議制定公營中醫職系薪酬架構，以挽留有經驗的中醫人才，確保服務穩定性。

第三，建議中醫中藥發展委員會增設本地全日制中醫課程畢業生代表。本地三間大學的中醫畢業生不少已在前線臨床工作 10 年以上，熟悉臨床服務運作，對中醫師培訓亦有自身的體會，能於委員會直接反映實況。

此致

立法會衛生事務委員會

註冊中醫師

羅綺玲上

2014 年 5 月 9 日